淄博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地方事业局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等文件规定，特向社会公布2019年度区地方事业局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

一、概述

2019年，区地方事业局深入学习贯彻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相关规定，认真落实信息公开制度，围绕我局工作职能和中心工作，利用淄博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网站、文昌湖地方事业局微信公众号以及微博等途径和手段，主动进行政府信息公开，受到了广泛好评，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显著成效。

二、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

2019年，区地方事业局利用淄博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网站，对业务受理及审批情况进行公示，并向公众公开2019年度部门预算、通知公告、部门动态、政务动态等共200余条信息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19年，文昌湖区地方事业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

2019年度，区地方事业局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收费及减免情况。

五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2019年度，区地方事业局未发生有关信息公开申请的行政复议案件、行政诉讼案件及相关申诉案件。

六、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

2019年度，区地方事业局严格进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，未发生失泄密情况。

七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区地方事业局在政务公开方面，虽然取得一定成绩，但仍存在一定问题，主要表现在信息公开数量偏少、形式不够丰富，信息公开的内容、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等。下一步，区地方事业局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一是进一步加强责任落实。按照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进一步明确各科室保障职责，梳理信息内容，及时公开，定期更新。二是进一步充分利用各类信息公开平台。在继续用好官方网站等传统媒体基础上，更加注重利用官方微信、官方微博等新媒体作用，不断丰富信息公开途径和手段。